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12N0077783092025614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龙州县公安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龙州新龙祥汽车修理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龙州县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龙州新龙祥汽车修理厂+龙州县行政事业单位2020-2022年公务车辆定点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采购合同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龙州新龙祥汽车修理厂+龙州县行政事业单位2020-2022年公务车辆定点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采购合同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龙州新龙祥汽车修理厂+龙州县行政事业单位2020-2022年公务车辆定点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采购合同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LZZC2025-W3-00295	龙州新龙祥汽车修理厂车辆定点维修和保养服务	-	-	-	1	项	8477.75	8477.75
合同总价（元）		8477.75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捌仟肆佰柒拾柒元柒角伍分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LZZC2025-W3-00295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1	8477.75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直接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:

地址:

电话:

电话: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广西龙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州支行

账号:

账号: 154112010107087677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